



我国将迎来首部专门的上市公司监管行政法规

新华社电 中国证监会日前发布《上市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公开征求意见稿)》，我国将迎来首部专门的上市公司监管行政法规。

该条例是在公司法、证券法有关规定基础上，对上市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法律制度的进一步细化与明确。

近年来，我国上市公司规模快速增长、结构持续优化、质量不断提升，5000多家上市公司构筑起资本市场的基石。

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是近年来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重点工作之一，条例围绕这一主线做了比较系统的规定。

并购重组是上市公司培育新增长点、提升质量的重要方式和手段。对于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活动，条例提出基本规范性要求，助力上市公司依法用好并购重组工具，实现产业整合、做优做强。

上市公司是市场之基，投资者是市场之本。条例设专章对投资者保护作出规定。

在回报投资者方面，条例一方面明确上市公司关注投资价值、采取措施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回报水平的义务，严禁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推动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另一方面，

进一步健全现金分红、股份回购制度机制，引导上市公司增强投资者回报意识。

在强化投资者保护方面，条例通过制度安排，防范恶意规避强制退市、利用重整程序损害投资者利益。同时，对于主动退市的公司，要求其提供现金选择权或者其他合法形式的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公司治理一直是上市公司监管的重点内容。条例设专章将上市公司的治理问题作为规范重点，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章程和治理架构，压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忠实勤勉义务，健全公司

激励与约束机制，发挥公司内设机构监督制约作用。

持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不仅要促发展，也要强监管。

财务造假一直是资本市场深恶痛绝的违法行为。条例将防范打击财务造假作为重点内容，强化关联交易监管，规定造假分红、薪酬退回机制，禁止关联方、客户、供应商、合作方等第三方配合造假并设置专门罚则，强化责任追究，提升监管质效。

相信这部新的行政法规将进一步夯实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法治基础，资本市场之基更加坚实。 刘羽佳

义乌市场 年味浓

虽然距离马年春节还有一段时间，但是“世界超市”浙江义乌的年味已浓——福字、对联等传统年货产品热销，不少创意好物也登上店铺“C位”。

中新社供图



经济蓝讯

国管局、中直管理局发文——

推动资产管理全流程强化公物仓理念

新华社电 国管局、中直管理局近日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央行政事业单位公物仓管理 推进国有资产盘活共享的意见》，进一步加强公物仓与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工作的有效衔接，推动各部门各单位从资产“入口”到“出口”全流程强化公物仓理念，加强资产盘活共享。

意见要求各部门及其所属单位要进一步加强中央行政事业单位公物

仓管理作为推进国有资产盘活共享的重要举措，通过公物仓统筹推进房屋、土地、车辆、设备、家具、大型仪器、软件等各类资产盘活共享，推动资产管理提质增效。

意见明确了落实盘活共享要求、用好虚拟仓和实体仓、畅通盘活渠道、创新盘活方式、夯实工作基础、健全常态化管理机制等内容。意见强调要做好资产日常清查盘点，摸清资产底数，系

统梳理资产使用情况，了解掌握资产实际状况，建立待盘活资产台账并动态更新，为资产盘活共享打好基础；联动资产配置，明确新增的各类资产配置需求，要从严审核配置必要性和配置方式，优先通过公物仓资产予以保障；贯通资产使用，优化在用资产管理，可共享资产要积极通过公物仓开展共享共用，到期仍具有使用价值的资产要继续使用，切实做到物尽其用；衔接资产处

置，强调因技术原因等需要处置、但仍具有使用价值的资产，通过公物仓统筹调剂利用。同时，意见还强调了资产盘活工作中的保密管理等要求。

近年来，国管局、中直管理局和全国各级机关事务部门以公物仓工作为抓手，唤醒“沉睡”闲置资产，取得积极成效。截至2025年10月底，公物仓平台累计盘活资产38.23万件，节约资金21.66亿元。 范思翔

金融监管总局发文——

引导金融租赁公司规范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新华社电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5日对外发布《金融租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管理办法》，引导金融租赁公司聚焦主业，发挥特色金融功能，规范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升服务实体经济

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办法聚焦金融租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的特色功能，强调以租赁物为核心，以直接租赁业务的流程及其管理要求为主线，兼顾售后回租、经营性租赁等其他业

务特征，分别作出相应规定。同时，细化尽职调查、审查审批、合同订立与执行、租后管理等全流程操作规范，提升金融租赁公司经营活动的规范性。

办法强化了风险防控，针对融资租

赁业务的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操作风险等重点风险领域，以及对经营性租赁资产管理、境外业务管理、员工行为管理中的关键环节提出相应风险管理要求。

厉行统计法治 深度融入浙江“八八战略”实践

(上接1版)

深化法治宣传，推动统计法落实落地。要不断提升统计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效性，推进分层分类、精准覆盖。聚焦“关键少数”，推动将统计法纳入各地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机关党校各主体班次学习内容，开展以案释法、以案示警，引导领导干部树立正确政绩观；聚焦各级统计干部，深入开展诚信统计职业道德教育，牢固树立“为国统计、为民调查”初心使命；聚焦统计调查对象，将统计法学习嵌入业务流程，常态化开展依法统计学习教育；聚焦社会公众，开展统计法“七进”活动，以统计开放日、国家宪

全面推行企业电子统计台账，实现统计数据“一键生成、一键报送”，从源头上减少人为干预；同时，完善投资领域统计全流程管理，建立“升规入统”单位实时监测机制，探索遥感在经济作物统计中的应用等，持续推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统计调查深度融合。

用好监督利剑，护航统计事业行稳致远。我们要一如既往保持和巩固防治统计造假高压态势，严格落实防治统计造假责任制，始终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充分发挥统计执法监督“利剑”作用，对统计造假行为“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姑息，

对“始作俑者”严肃追责问责，坚决遏制“数字上的腐败”，推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同时，加强统计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加快形成具有浙江特色的省域一体化统计监督体系，持续巩固“不敢、不能、不想”统计造假的良好氛围，让统计法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为者常成，行者常至。站在新征程新起点，浙江统计部门将以统计法颁布42周年为契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高擎统计法治旗帜，砥砺数据求真品格，锐意进取、实干担当，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浙江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局队在线

陕西总队开展全省住户监测调查业务培训

本报讯 国家统计局陕西调查总队组织召开全省2025年度住户监测调查业务培训班。会议部署了2025年年报及2026年定报工作，并围绕农民工监测、脱贫县农村住户监测年报、重点指标解读、外出农民工自主填报试点、统计法律法规等内容开展系统讲解和业务交流。

培训班指出，近年来全省住户监测调查工作基础不断夯实，质量与效能同步提升。下一步，要继续坚守数据质量生命线，高质量推进住户监测工作。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坚决防治统计造假，严格依法开展统计调查，自觉践行“诚信诚实、依法统计”的职业准则，确保调查数据真实准确。要持续加强对住户调查制度方法的学习，加大入户走访力度，保障年度和季度报表任务圆满完成。

培训班强调，全省住户监测调查工作要坚持以提高数据质量为核心，以深化统计改革为动力，统筹推进各项任务落实。重点包括：一是依托数据处理平台，强化全流程质量管控；二是加强数据分析与研判，提升统计服务精准性；三是加大业务培训力度，不断夯实基层基础。

李森

内蒙古总队举办全区政务管理培训班提升行政效能

本报讯 近日，国家统计局内蒙古调查总队组织召开全区调查队系统政务管理培训班。培训围绕信息采编、督察督办、值班值守、公文处理、保密工作以及公务用车、合同管理等政务管理制度展开系统授课与解读。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全区各级调查队办公室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在强化理论武装、落实统计对口援疆任务、推进重点统计调查工作、统筹巡视“回头看”整改等方面，紧跟总队党组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政务管理能力与工作水平得到显著提升。

会议强调，办公室工作人员要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自觉同党中央精神对标对表，严把文件、会议等事务的政治关，紧盯工作中的难点堵点，切实发挥好参谋助手作用，在学中干、在干中学，持续锤炼过硬作风。一要提升政治能力，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二要提升辅政水平，聚焦年度重点督办事项、巡视“回头看”整改等台账清单，确保各项制度落地见效；三要提升工作效能，优化工作流程与会议审批机制，保障机关运转规范有序、安全高效；四要提升保密意识，严格落实保密责任制，加强宣传教育，规范涉密文件管理，增强应急处置能力。

培训期间，相关负责同志系统讲解了信息采编、督察督办、值班值守、公文处理与保密工作等重点内容，并对公务用车、合同管理等制度进行了详细解读。全区各盟市办公室主任及相关工作人员参加培训。

吴萌

法治护航新征程 以精准数据服务高质量发展

(上接1版)

以诚正心，着力加强统计职业道德建设。统计职业道德规范是统计人员在履行职责和开展工作中应遵循的行为准则，以“诚信诚实、依法统计”为主要内容。相关教育活动旨在进一步引导广大统计干部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坚守崇法唯实的法治精神。要坚持道德建设与法治建设协同推进，在道德体系建设中体现法治建设的价值追求，发挥德治对法治的滋养作用，努力以道德引领强化“不想假”的内在自觉，筑牢防范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思想防线，以法治保障扎紧“不敢假、不能假”的外在约束，明确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法规红线，让诚信诚实、依法统计真正成为全系统党员干部普遍认同的思维习惯和自觉践行的行为准则，确保每一笔统计数据都经得起历史和人民的检验。

貫通协同，着力构建统计监督体系。要持续深化统计执法监督与统计调查专业协作配合机制，确保统计调查中发现统计违纪违法问题线索能够及时移交执法监督部门处理，做到问题线索及时移交、检查结果及时反馈。加强统计监督与纪检监督、巡视巡察、组织人事、审计、财会等各类监督的有机贯通、相互协调，积极运用社会大数据加强数据质量管控核查，努力构建系统完整、协同高效、约束有力的统计监督体系，同向发力有效防治统计造假。

向新向智，着力加快统计改革步伐。要从制度方法层面，围绕自由贸易港建设，聚焦新质生产力，密切沟通相关部门单位，加强对高水平对外开放、现代产业体系和风险防控能力等统计监测，进一步完善监测机制、丰富监测成果。从信息技术层面，积极推进智慧统计建设，促进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与统计工作的深度融合，优化数据采集、处理、管理和服务方式，探索再造统计流程和创新数据算法，推进统计手段数字化和数据分析智能化，着力提升统计工作科学性和现代化水平，为防治统计造假构筑可靠技术屏障。

凝聚共识，着力营造良好统计生态。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增强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的责任感使命感，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持续完善统计数据质量风险防控体系，严格全流程数据质量安全管理。持续将统计法作为各类教育培训的必修课，通过“统计法进党校”“统计法六进”等活动，分层分类做好统计法的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厚植统计法治思想根基，推动依法统计理念更加深入人心。通过广泛凝聚社会共识，积极营造不敢造假、不能造假、不想造假的良好氛围。

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在即，海南总队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战略部署，纵深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守住守牢统计数据质量生命线，围绕自贸港产业体系建设、人才及数据等要素流动、生态保护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题调研，为海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可靠的统计保障。